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2024年2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4日